

# 关于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备案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14日		
注册资本	3,5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文奎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C座528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王文奎，直接持有公司25.30%股权，通过北京合众同创商贸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22.13%股权，合计47.43%		
行业分类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新三板挂牌（股票简称：慧峰仁和；股票代码：430249）
备注	公司近3年内不存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形		

##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4年12月16日		
辅导机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辅导前期阶段	对慧峰仁和进行尽调核查，全面制定辅导计划及辅导方案，重点了解公司在财务会计规范性、内控制度建设、公司治理、同业竞争、关联交易、企业发展规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进行摸底调查并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德律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划等方面的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法律法规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进行评估	估	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辅导中期阶段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及培训，由辅导机构授课，帮助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授课，并组织自学、答疑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进一步核查慧峰仁和在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平安证券及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尽调核查并诊断、制定规范方案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辅导人员
	核查慧峰仁和是否按规定妥善规范了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权属问题	平安证券及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尽调核查并诊断、制定规范方案并督促落实解决	
	督促慧峰仁和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确认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尽调核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督促慧峰仁和进一步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尽调核查并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督促慧峰仁和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尽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调核查并进行问题汇总、诊断, 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	
	督促慧峰仁和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计划, 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平安证券对企业业务情况进行全面调查, 为企业募集, 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提供合理建议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人员
辅导后期阶段	针对慧峰仁和需要规范完善的问题持续督促解决并评估验收, 在评估企业达到辅导计划目标之后, 组织慧峰仁和接受辅导对象参加辅导考试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评估考核辅导对象, 组织其参加辅导考试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人员
	对慧峰仁和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 协助慧峰仁和按相关规定准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慧峰仁和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 做好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持续关注公司重大变化, 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 及时向证券监管机构进行报告	平安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持续关注并评估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